**一、项目名称**

数字化动态脑电记录分析系统一批

**二、项目参数:**

**（一）名称**

数字化动态脑电记录分析系统一批

**（二）预算金额、最高限价**

人民币50万元

**（三）资格条件**

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2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3）本项目不接受分包、转包；

4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；

5）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(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失信被执行人、异常经营名录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http://gsxt.saic.gov.cn/） “行政处罚信息（较大数额罚款）”、“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”、“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（黑名单）信息”；

6）若投标人是投标货物制造厂家，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有效期内完整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。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。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。

7）若投标人是经营销售企业，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有效期内完整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。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。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。

8）如投标单位是贸易代理商，应提供该设备的制造商出具的本次采购项目唯一代理的授权函。

**（四）功能及技术参数：**

1. **主要功能及工作原理：**

主要功能：数字化动态脑电记录分析系统是用于脑电波检测的医学设备，可在活动、睡眠等日常生活状态下记录受试者24小时脑电图，适用于常规脑电图检查范围，目的是对疾病状态下脑电变化有更多了解，提高诊断率。特别适用于发作性疾病如癫痫、晕厥和睡眠障碍的脑电分析。

原理：盘状电极用导电膏粘贴在病人头皮上，进行脑电波数据采集、记录同时进行放大，保存在存储卡上，导出到电脑用配套分析软件进行处理，医生根据数据进行判读。

1. **应用场景：**

病人佩戴回家或在病房进行24小时监测。

1. **配置清单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数量 |
| 1 | 动态脑电记录盒 | 5个 |
| 2 | 存储卡 | 5个 |
| 3 | 电极线 | 5套 |
| 4 | 导电膏 | 5瓶 |
| 5 | 主机（电脑） | 1台 |
| 6 | 配套软件 | 1套 |
| 7 | 附件（说明书合格证） | 1套 |

1. **重要及一般技术参数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需求描述** |
| 1.1▲ | 具备实时显示功能，方便查看 |
| 1.2▲ | 重量不高于120g（不含电池）；两节电池即可使用。 |
| 1.3▲ | 显示通道数：最多显示64个通道，加一个标识数据通道；可以添加波形注释名称； |
| 1.4▲ | cDSA彩色数字频谱分析实时显示：显示4导联脑波信号长程监测过程中各个脑波频率信号强度，导联可自定义; |
| 1.5▲ | aEEG振幅整合幅度图实时显示： 显示4导联脑波信号长程监测过程中压缩振幅值趋势图，可自定导联、振幅范围； |
| 1.6▲ | 具备采集数据可倒入配套软件进行分析。 |
| **三、一般技术参数** |
| 2.1.1 | **硬件要求** | 具备彩色打印功能 |
| 2.1.2 | 电压测量：误差不超过±10％； |
| 2.1.3 | 频率特性：（1-30）HZ |
| 2.1.4 | 输入阻抗：≥ 10MΩ； |
| 2.1.5 | 共模抑制比：≥ 100dB； |
| 2.1.6 | 内部噪声：≤ 2.5µVP-P； |
| 2.1.7 | 采样率：≥200Hz； |
| 2.1.8 | A/D 转换精度：≥12Bit； |
| 2.1.9 | 耐极化电压：加±300mv的直流电压，幅度最大允许相对偏差±5%； |
| 2.1.10 | 连续记录时间：12、24、48小时可设； |
| 2.2.1 | **软件要求** | 灵敏度：至少OFF、(1、2、3、5、7、10、15、20、30、50、75、100、150、200)μV/mm可设； |
| 2.2.2 | 时间常数：(0.03、0.1、0.3)s；0.03s～0.1s误差不超过±40%；大于0.1s误差不超过±20%； |
| 2.2.3 | 高切滤波器：(15、30、35、60、120)Hz； |
| 2.2.4 | 参考电极：AV（可增加或删除组合电极），AaV，0V，SD，OFF； |
| 2.2.5 | 波形显示颜色：至少16色； |
| 2.2.6 | 具备专业报告模版 |
| 2.2.7 | 具备脑电地形图功能 |
| 2.3.8 | 标识信号：可通过动态盒子在采集时加入标记，也可回放时加入事件标记； |
| 2.3.9 | 档案存储及打印：具备打印脑电波形和诊断报告的功能。波形打印：事件打印，病人信息打印，导联打印； |
| 2.3.10 | 显示模式至少包含：连续回放，高速回放，手动逐页，手动逐秒； |

**五、项目售后服务要求**

1.供货价为最终用户价，所有运费、保险均由投标方承担；

2.设备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并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
3.所有设备均由投标方负责安装调试，货物送至7天内安装。安装调试过程中一切费用均由投标方承担。安装完成后，对设备主要性能进行检测，并提供检测报告。若仪器安装后发现主要参数与标书或仪器说明书严重不符影响工作，应无条件退货，投标方承担全部损失；

4.验收方案：根据合同的配置标准现场验收。

5.保证对所售设备提供专业的7\*24小时原厂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，电话响应时间≤2小时，8小时内到达现场, 之后2小时内进行修复，无法修复的问题应提供与该设备相同的备用机，并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。

6.供应商派原厂专业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或指导，直至用户完全掌握设备，并对用户的维修人员提供全方位培训，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使用人员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；

★7.设备保修期≥原厂整机3年（含所有零配件），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。

8.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，保修期内开机率不低于95%（按365日/年计算，含节假日)，未达到要求的开机率天数，按双倍天数顺延保修期。

9.提供终身软件升级、安装调试服务；

10.提供原厂技术援助：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及其他相关资料，对用户进行仪器的技术原理，操作，数据处理，基本维护等培训服务。

11.投标文件中分别提供随机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（计入投标总价），和质保期结束后的备品备件、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一览表（不计入投标总价）。

12.备品备件、易损件和易耗件供货价格：不得超过市场价格的80%。投标时需填写上述价格，出质保期后，上述产品供货价格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，且采购人有权更换供货方。

13.备品备件供货价格：必要零部件供应年限不少于10年，提供重要零部件的报价清单，价格有效期不少于3年。

14.不得超过市场价格的80%。投标时需填写上述价格，出质保期后，上述产品供货价格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，且采购人有权更换供货方。

**二、商务条款**

1.交付时间：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生效的30天内，向招标人交付设备。

2.交货地点：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附属新华医院奉贤院区。

3.付款方式：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100%。